

巨轮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巨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巨轮股份”、“本公司”）接第一大股东揭阳市外轮模具研究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外轮模具）通知：外轮模具质押给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的巨轮股份 A 股 8,500,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50%，占外轮模具总股本的 10.00%），因上述质押股份的贷款已归还，并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股权质押解除手续，质押解除时间为 2014 年 12 月 5 日。

外轮模具持有本公司 A 股 84,952,293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5.06%；截止 2014 年 12 月 15 日，外轮模具累计质押股数为 69,950,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2.40%，占其持股总数的 82.34%。

特此公告。

巨轮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十六日